

## 北京乐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#### 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9日收到信息披露负责人孙宏娟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信息披露负责人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孙宏娟女士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行政主管职务。

#### 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原因。

### 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# 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孙宏娟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#### 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孙宏娟女士在担任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期间，勤勉尽职、恪尽职守，以专业的态度履行了自己应尽的职责和义务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。公司董事会对孙宏娟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努力

和贡献深表感谢。

孙宏娟女士辞职后，公司指定李柏衡先生为信息披露人员，履行信息披露相关的职责。

孙宏娟女士的辞职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未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孙宏娟女士的辞职报告》。

北京乐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